2025年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

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1.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概况
18. 主要职能

1、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积极配合[教育行政部门](https://www.baidu.com/s?wd=%E6%95%99%E8%82%B2%E8%A1%8C%E6%94%BF%E9%83%A8%E9%97%A8&from=1012015a&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d9mHFhPHm4Py79n1fvPvnk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bIi4WUvYETgN-TLwGUv3En1RzPWnzPW0d" \t "_blank)做好教育教学指导工作。

2、主要任务是负责实施对全校小学教师的[继续教育](https://www.baidu.com/s?wd=%E7%BB%A7%E7%BB%AD%E6%95%99%E8%82%B2&from=1012015a&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d9mHFhPHm4Py79n1fvPvnk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bIi4WUvYETgN-TLwGUv3En1RzPWnzPW0d" \t "_blank)。

3、为全校小学校开展教师校本培训提供指导和服务。

4、承担全校基础教育新课程、教材和教法培训等，成为全校开展小学教师教育工作的培训、研究和服务中心。

5、配合教育行政部门做好全校有关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和实施教师资格制度的组织、协调、评价和服务工作，成为全校中小学教师教育政策咨询和指导中心。

6、指导小学教师在教学实践中学习和研究，推动小学教师开展教改实验，不断提高小学教师的专业化水平。

7、为全校小学开展校本培训和日常教学提供信息技术和现代教育技术服务，为通过现代远程教育手段开展教师继续教育提供帮助和支持。

8、为广大教师研修学习提供必要的场所、设施、设备和资源等良好环境，辅导和帮助广大小学教师充分利用各种信息资源开展自主学习。

9、通过教科研等机构开展联合或合作等多种形式办学，积极探索以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为主、多元的、适应时代发展的办学形式，提高培训机构的综合实力。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纳入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屯昌县南坤镇古寨小学。
2. 屯昌县南坤镇长圮小学。
3. 屯昌县南坤镇石坡小学。

第二部分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79.70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579.7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579.7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579.70万元，包括教育支出1,074.0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5.2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9.5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0.93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79.7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71.67万元，主要是学校业务量有所增加，特岗老师入职，费用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类）支出1,074.01万元，占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5.21万元，13%；卫生健康支出179.55 万元，占11.3%；住房保障支出120.93万元，占7.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5年预算数为1,074.0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8.71万元，主要是公用经费及社保等提升。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年预算数为205.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9.62万元；主要是新入编特岗教师及其他人员预算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年预算数为179.5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44万元，主要是社保经费调整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120.9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2.89万元，主要是以全年工资为总数计算，公积金基数有所上升及新特岗教师入编。

三、关于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574.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64.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10.08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四、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购置公务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六、关于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收支总预算1,579.70万元。

七、关于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收入预算1,579.70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79.70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71.67万元，主要是社保等经费调整提升。

八、关于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2025年支出预算1579.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79.70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占0%，结转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71.67万元，主要是社保等经费调整提升。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2025年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预算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教学楼五幢，教工周转房一幢。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屯昌县南坤镇榕仔中心小学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3.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